

平利县八仙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本镇的卫生工作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的制订，社会公共卫生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2. 负责本镇的基本医疗服务。
3. 负责本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依据上级部门要求组织实施处置。
4. 负责本镇辖区内的卫生信息统计、分析、上报。
5. 负责对本镇辖区内村级卫生组织和乡村医生的业务指导和培训。

（二）内设机构

我院按“一院三委五中心”布局设置内设机构，医院设置院长、副院长、副书记各一名，三委：卫生院下设院务管理委员会、党支部委员会、院务监督委员会，五中心：行政后勤中心、辅助诊疗中心、医护救治中心、公卫服务中心、职能监管中心。行政后勤中心下辖：党政综合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绩效考核办公室、人力资源办公室、财务资产办公室、信息管理办公室、宣传外联办公室、后勤保障办公室、安全保卫办公室；辅助诊疗中心下辖：医学影像科、功能检查科、医学检验科、西成药房、中草药房、手术室麻醉科；医护救治中心下辖：全科医疗科、急诊

科、内儿科、外妇科、五官科、中医康复科、老年病科、病区护士站、门急诊护士站；公卫服务中心下辖：疾病防控科、妇幼计生科、卫计协管科、居民健康管理科、慢病防治科、医养结合科；职能监管中心下辖：镇村一体办公室、医务管理办公室、护理管理办公室、质量控制办公室、院感管理办公室、药械管理办公室、病案管理办公室、医保管理办公室疫情防控办公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平利县财政基层预算单位，编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3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37 人，36 人为事业编制人员，1 人为工勤编制人员。实有在职人数 60 人，其中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统筹基金发放养老金）0 人，临聘人员 24 人，遗属人员 8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486.65 万元，收入较上年减少 6.24 万元，减少 4.1%，主要原因为财政预算收入及事业收入均减少，

支出总计为 1493.6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42.37 万元,增加 29.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86.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2.22 万元,占 39.84%;事业收入 687.01 万元,占 46.21%;其他收入 207.41 万元,占 13.9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93.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5 万元,占 84.69%;项目支出 228.65 万元,占 15.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 592.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66 万元,减少 1.2%,支出总计为 577.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99 万元,减少 3.6%,其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77.89 万元,支出决算 57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8.6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1.99 万元,减少 3.6%,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9.23 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抚恤金、遗属生活补助等,无公用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无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无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主要是转运病人急救用车。无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制定了《平利县八仙镇中心卫生院聘用人员管理办法》，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本院人事管理制度，加强对聘用人员的管理。制定了《平利县八仙镇中心卫生院公卫中心内部二次绩效分配方案》、《平利县八仙镇中心卫生院医护救治中心与辅助诊疗中心内部二次绩效分配方案》，进一步调动了公卫中心人员、医护中心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我院设置了全科医疗科 7 人、中医康复科 2 人、妇产科 1 人、口腔科 2 人、西医门诊科 1 人、中医门诊科 1 人、医学检验科 3 人、医学影像科 4 人、综合护士站 11 人，西成药房 2 人、中草药房 2 人、医保收费室 2 人、公卫服务中心 8 人、护理

及感染办 1 人、药械医保办 1 人、医务质控办 1 人、财务资产办 2 人、党政综合办 1 人、后勤保障办 1 人，共 19 个内设科室，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了工作职责，提高了医疗服务质量，完善了工作内容。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涉及预算资金财政拨款收入 592.2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9.65%。本单位 2023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项目预算数 228.65 万元，执行数 228.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通过项目实施，公共卫生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本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计生奖扶资金全部兑现到位，卫生健康事业得到进一步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虽然我镇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工作已经步入了正常运转的轨道，但从项目实施考核评估情况来看，按规范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录入不及时。二是部分村卫生室基本公卫服务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大对项目实施单位的培训和指导工作，加快项目预算执行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平利县八仙镇中心卫生院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2023 年在职工基本工资, 津补贴、养老保险缴、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等支出	100%	1265	348.03	915.78	1265	349.23	915.78	—	100%	—	
任务 2	2023 开展基本医疗及基本公卫所必需的办公、网络、药品、维修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228.65	222.86		228.65	228.65		—	100%	—	
任务 3	2023 年资本性支出, 及房屋建筑改造支出	100%							—	100%	—	
									—		—	
金额合计			1493.66	577.88	915.78	1493.66	577.88	915.78	10	1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2023 年在职工基本工资, 津补贴、养老保险缴、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等支出 目标 2: 2023 开展基本医疗及基本公卫所必需的办公、网络、药品、维修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目标 3: 2023 年资本性支出, 及房屋建筑改造支出					1、完成 2023 年在职工基本工资, 津补贴、养老保险缴、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等支出。 2、完成 2023 开展基本医疗及基本公卫所必需的办公、网络、药品、维修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3、完成 2023 年资本性支出, 及房屋建筑改造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我单位职工数量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基本医疗服务、基本公卫服务	考核不低于90分	94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年度内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药品成本占医疗总收入比	<60%	59.66%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占医疗总收入比	>40%	40.34%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执行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健康促进支持环境	不断提升	稳步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基本医疗服务能力	不断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平利县八仙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专项资金执行情况：全年预算数228.65元，执行数228.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实施基本公卫服务和基本药物制度执行等履职专项228.65万元，占项目资金支出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省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平利县八仙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专项资金支出							
主管部门	平利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利县八仙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8.6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228.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190.32 万元； 目标 2：我单位及辖区村卫生室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经费 64.61 万元			1、基本公卫 2023 年执行 190.32 万元，其中村医支出 72.96 万元； 2、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2023 年执行 64.61 万元，其中村医支出 24.93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基本公卫覆 盖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基本公卫服 务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 效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村医享受待	≥40%	42.12%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村医待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看病费 用降低	住院次均 费用 1500 元以下	住院次均 费用 1426.28 元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健康促进支 持环境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5	5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基本药物在 基层实施覆 盖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0%	93%	10	10	
总分					100	100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5-871204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